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办法（2023年）

一、资助对象

1. 非中国籍人士；

2. 对华友好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，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、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；

3. 身心健康，品学兼优；

4. 有志于从事中文教育、教学及相关工作；

5. 年龄为16-35 周岁（统一以2023年9月1日计）。在职中文教师放宽至45周岁，本科奖学金申请者一般不超过 25周岁。

二、奖学金类别及申请条件

**1.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硕士研究生**

2023年 9月入学，资助期限为2年。

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。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五级）210 分、HSKK（中级）60 分。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或相关证明者优先。

**2.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本科生**

2023年9月入学，资助期限为4年。

具有高中学历。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四级）210分、HSKK（中级）60 分。

**3. 一学年研修生**

2023年9月入学，资助期限为11个月。不录取享受过同类奖学金的申请者。

 国际中文教育方向，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三级）270分，具有HSKK成绩；汉语言文学、中国历史、中国哲学等方向，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四级）180 分、HSKK（中级）60分；汉语研修方向，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三级）210 分，提供 HSKK 成绩者优先。

**4. 一学期研修生**

2023年9月、2024年3月入学，资助期限为5个月。不录取护照上有 X1、X2 签证者。国际中文教育、汉语言文学、中国历史、中国哲学等方向，汉语考试成绩达到 HSK（三级）180 分，具有HSKK成绩。

三、办理流程

2023年3月1日起，申请者可登录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网站（http://www.chinese.cn）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板块，查询推荐机构与接收院校；在线提交申请材料，关注申请进程、审核意见与奖学金评审结果。

 截止日期（以北京时间为准）：

1．**7月入学**：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4月15日，推荐机构、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4月25日；

2．**9月入学**：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5月15日，推荐机构、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5月25日；

3．**12月入学**：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9月15日，推荐机构、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9月25日；

4． **2024年3月入学**：学生申请截止日期为11月15日，推荐机构、接收院校审核截止日期为11月25日。

附件1

国际中文教师奖学金申请材料清单

一、与所有申请者有关的证明材料

1. 护照照片页扫描件。

2. HSK、HSKK 成绩报告（有效期两年）扫描件。

3. 推荐机构负责人的推荐信。

二、与学历生有关的证明材料

1. 提供最高学历证明（毕业预期证明）和在校学习成绩单。

2. 国际中文教育专业硕士须提供两名副教授以上职称 导师的推荐信。提供毕业后拟任教机构工作协议者优先资助。